

证券代码：839470

证券简称：超高环保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 0 元购买刘燕华持有的上海北高岭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490 万股股权，占上海北高岭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总注册资本的 49%。由于上海北高岭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未进行实缴，公司收购完成后将履行出资协议，与其他股东一起商议，所有股东同步进行缴纳 490 万元注册资金义务。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 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上述《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

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83,699,923.76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额为 68,274,700.29 元。

上海北高岭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后，总资产为 6,434.32 元、净资产均为 0 元。本次交易对价为 0 元，认缴出资额为 490 万元，本次购买资产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任一比例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有权决定单笔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足 10%的对外投资、购买、出售资产等事项。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董事长决定通过，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刘燕华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叶榭镇

关联关系：不存在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上海北高岭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上海市宝山区水产路 1269 号 216 幢 1171 室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法定代表人：张玲

设立时间：2021 年 4 月 27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水产路 1269 号 216 幢 1171 室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缴资本：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大数据、网络、计算机、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及配件、网络设备、通信设备、家居用品、办公用品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上海北高岭资产总额为 6,434.32 元，资产净额为 0 元，2023 年 1-10 月份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 0 元。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标的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定价情况

(一) 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上海北高岭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未发生经营活动，未进行审计评估。

(二) 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充分参考标的净资产值并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购买刘燕华持有的上海北高岭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共 490 万股，因上海北高岭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未实际经营且无资产，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确定本次收购对价为 0 元。购买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上海北高岭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因上海北高岭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未履行实缴义务，公司购买完成后将与其他股东商量共同履行实缴义务。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由于上海北高岭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未进行实缴，公司购买完成后将履行出资协议，与其他股东同步进行缴纳 490 万元注册资金义务。

五、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拟收购资产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优势，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风险。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收购符合整体战略布局，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及经营运作，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决定。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3日